

##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在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 2 号楼 19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发出，并获得监事确认。公司本届监事会有监事 3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郑恺靖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8 年营业收入 12,166,127,616.39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9.08%；利润总额 356,353,903.76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5.8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3,055,183.79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4.49%。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10114 号）《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2018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055,183.79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2,651,040.91 元，按 2018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265,104.09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148,906,697.39 元，减 2017 年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 58,475,847.4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1,816,786.81 元。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69,516,9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元 58,475,847.4。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认为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在公司经营中各个流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 2018 年度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控股子公司大庆华洋数码彩印有限公司和包头市华洋数码彩印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公告》。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和要求, 公司监事会同

意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要求，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的公告》和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修订稿）。

**十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

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2015]31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修订《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三日